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临平区昌达路8号公司1号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21,063,9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20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任建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力伟先生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21,028,476	99.9706	31,485	0.0260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21,030,476	99.9723	31,485	0.0260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21,027,976	99.9702	33,985	0.0280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21,029,676	99.9716	32,285	0.0266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0,606,726	98.4802	161,685	1,5011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5,942,376	97.2954	153,185	2,5081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6-048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于近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4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44.2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651.5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92.6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19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2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蚌埠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万朗”)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截止本公告日,该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万元)
蚌埠万朗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1113610001	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所称甲方为一公司,甲方二为蚌埠万朗,乙方为专户银行,丙方为国元证券。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协议各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培教先生直接持有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59,505,1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94%;通过上海贵恒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858,77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06%;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5,363,9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
- 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培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24,500,000股,占其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28.70%,占公司总股本的5.74%。

一、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方培教先生于2025年5月14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35,170,000股(占当期公司总股本的8.24%)质押给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014号公告)。质押期限为2025年5月14日至2026年5月14日。后续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方培教先生的股份解除质押的相关通知,质押数量减少至21,5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051号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培教先生就上述股份质押展期以及补充质押的通知,相关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方培教	是	21,500,000	否	2025年5月14日	2026年12月10日	开源证券	36.13	5.04	用于置换存量负债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鳞 公告编号:2026-023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实际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监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利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代行公司总裁职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治理需要,完善公司治理,在聘任新任总裁之前,由董事长王利伟先生暂时代行公司总裁职务,有权履行公司章程、制度规定的总裁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总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代行公司总裁职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治理需要,完善公司治理,在聘任新任总裁之前,由董事长王利伟先生暂时代行公司总裁职务,有权履行公司章程、制度规定的总裁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总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长代行总裁职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鳞 公告编号:2026-024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总裁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任公司总裁王利伟先生因工作安排,辞去原总裁职务并被选举为公司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代行公司总裁职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治理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的需要,在聘任新任总裁之前,由董事长王利伟先生暂时代行公司总裁职务,有权履行公司章程、制度规定的总裁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总裁。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总裁的聘任工作。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6-023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横华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华国际期货”)	4.3亿港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1,808.5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4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外担保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注:上述涉及港元与人民币的折算,按2026年3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计算。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横华国际期货业务发展需要,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为横华国际期货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取得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为4.3亿港元。本次《担保合同》将取代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为横华国际期货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取得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2.7亿港元的《担保合同》。本次担保实施后,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横华国际期货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3亿港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和被担保对象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相互担保,担保额度为16亿元,并在有效期内,每日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在本次担保额度范围内,被担保方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和授权期限内子公司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不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横华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	王力、朱清、罗旭峰、俞振州、江林强
商业登记证	36706707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20日
注册地	香港湾仔士打道181-185号中怡大厦17楼全层
注册资本	45,500万港元
公司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金融、期货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19,109.58	1,637,790.14
负债总额	2,104,496.34	1,552,910.74
净资产	114,613.23	84,879.40
营业收入	11,927.59	35,928.51
净利润	9,733.84	28,575.7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4.3亿港元的本金余额以及相关利息,如还款非借币种的按照汇率折算的相关成本,相关费用及如涉及委任第三方追讨的则第三方追讨的相关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横华国际期货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获得以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担保主体的担保授信额度使用期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公司能够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进行有效控制并能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意见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担保事项均符合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间的担保,未向其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总体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开展,且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担保总额共计41,808.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5%。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红比例
- 派发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1	-	2026/5/22	2026/5/22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4月24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派发年度:2025年年度

2. 派发对象:

截至派息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4,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1	-	2026/5/22	2026/5/2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实施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派送红利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元祖国际有限公司、元祖联合国际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 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

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5月9日以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实际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无委托出席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路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聘任李敬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 聘任何玉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该事项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聘任人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13:00-14:45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8日(星期五)至05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或通过电话(021)68809333向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预约。公司将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网上路演。
- 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18日(星期五)至05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n)。
- 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业绩说明会参与公司邮箱dlmg@dlhsz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联系人及咨询电话:联系人:杨洁 谢宇 电话:0736-7252790 邮箱:dlmg@dlhszf.com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13:00-14:45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罗丁坤先生
副董事长:孙永志先生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